**余政工出【2022】21号年产2万套实验分析仪器设备项目废水集中处理及雨污水智慧监管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RTCG-2024-097**

**采购人：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3](#_Toc15167)**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_Toc2125) 6**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4](#_Toc25301)**

**[第四部分 合同样本](#_Toc3349) 31**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_Toc5297) 36**

**投标人注意**

一、投标人在制作投标前务必仔细阅读“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中的前附表、评标程序、被拒绝投标、无效投标、废标等条款及有关表格样张。

二、如遇投标截止时间推迟、采购需求变动等，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发布更正公告（通知），请投标人及时关注网上相关信息。

三、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 **采购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批准，现就**余政工出【2022】21号年产2万套实验分析仪器设备项目废水集中处理及雨污水智慧监管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要求并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余政工出【2022】21号年产2万套实验分析仪器设备项目废水集中处理及雨污水智慧监管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RTCG-2024-097）。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委托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余政工出【2022】21号年产2万套实验分析仪器设备项目废水集中处理及雨污水智慧监管设备采购项目**的采购服务等，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231.8万元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本项目无需报名，但在开标前须提供下列有效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资格后审，投标人的资格仍需接受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含招标补充文件（若有）、相关技术资料和图纸（若有））以网上下载方式获取；

（2）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采购公告-非政府采购公告https://zfcg.czt.zj.gov.cn/，由投标人自行关注以上公告信息；

（3）下载时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八、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2025年1月2日14时00分00秒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通运街 376 号一楼开标室

**九、开标时间与地点（投标人代表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出席开标会议）：**

2025年1月2日14时00分00秒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通运街 376 号一楼开标室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姓名：宋工，电话：18767188360

2、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临平区新丰路199号临平商会大厦D座25层

项目联系人姓名：林卓尔，电话：0571-89282811，质疑联系人姓名：张诗佳，电话：0571-86243788，传真：0571-8624378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余政工出【2022】21号年产2万套实验分析仪器设备项目废水集中处理及雨污水智慧监管设备采购项目 |
| 2 | 招标编号 | RTCG-2024-097 |
| 3 | **工期要求** | 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设计（包括土建条件图）、设备供货；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设备进场通知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安装、系统调试；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试运行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系统的试运行，60个日历天内通过验收并交付招标人使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进度计划。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书递交后60天内有效； |
| 5 | 投标文件份数 | **一套完整的投标文件应当包括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应当分别制作，分别装订成册，包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分类分别密封，共2个密封包装袋（如投标文件过多，可再增加密封包装袋），分别为（1）报价文件正1份、副本4份。（2）商务技术文件正1份、副本4份。** |
| 6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7 |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同招标采购公告。 |
| 8 | 1**）本项目预算公开（预算价即为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231.8万元。**  2）本项目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的，其投标视为无效。  3）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
| 9 |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代理费用付款按余财政【2018】24号的收费标准八折计取，直接支付给分散采购招标代理单位，投标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该笔费用，但不单列进投标总价。 | |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之通用条款**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

**2、定义**

2.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本项目采购人。

2.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递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2.3、“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投标委托：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5、投标费用：**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6、特别说明：**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各潜在供应商请及时关注相关更正公告。

7.2、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8.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8.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予以处罚。

8.3、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8.4、投标文件中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

9、投标文件组成详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之专用条款”中相关条款。

**10、投标有效期**

10.1、投标书递交后60天内有效。

10.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1、投标保证金（无）。

12、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标识不清、编写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拆、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2、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采购单位要求进行，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修改处不予认可。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2.3、投标文件提倡采用A4幅面双面打印，并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3.1、投标人应按商务技术文件（含资格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各四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技术文件（含资格文件）可合并装订，也可分开装订。投标文件封面上应注明“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副本、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等字样，同时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2、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13.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4、投标文件的包装和递交**

14.1、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价文件必须单独密封包装，除报价文件之外其他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

14.2、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注明“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可参考“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4.3、未按规定密封或未按规定标记的投标文件，一经发现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4.4、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授权代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将投标文件送至招标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授权代表未在规定时间到达开标现场或未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将被拒绝投标。

14.5、投标文件一经拆封均不退回。

**15、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5.1、所有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招标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15.2、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的投标文件。**

**1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经开标工作人员确认后，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

**17、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并签到。**各投标授权代表经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审查合格并递交标书后可立即离场，如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则视作响应此条款。**

**18、开标程序**

18.1、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工作人员按顺序当众拆封商务技术文件并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视其投标无效（离场投标单位默认同意，并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告知）；

**18.2、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18.3、**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并检查各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工作人员按顺序当众拆封报价文件，并清点报价文件正、副本数量，若报价文件数量不符合要求的，视其投标无效（离场投标单位默认同意，并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告知），**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确认无异议后（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18.4、评审结束后，通过网上公告形式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18.5、开标会结束。

**六、评标**

**19、组建评标委员会**

除特殊情况外，项目评标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

**20、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1、评标程序**

21.1、本项目评标一般将按以下程序进行：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投标文件技术与商务部分的比较与评审、报价文件的比较与评审、推荐中标投标人和编写评标报告等。

21.2、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1.2.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则无须继续进行符合性检查，并且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21.2.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21.2.3、投标文件初审结论合格的投标人进入评标后续程序。

21.3、投标文件的澄清。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代表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1.4、比较与评审。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价格比较和评审。

21.5、推荐中标候选人。根据评标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

**22、投标报价的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2.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中文大写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中文大写表示的金额为准。  
 22.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合价为准，重新修正单价。  
 22.3、因投标人自身失误造成多算、少算、漏算的，不予调整。  
 按上述的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投标报价表》进行报价，擅自修改明细表中的规格、单位和数量的将作废标处理。

**23、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3.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3.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

**24、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5、无效投标的情形**

25.1、被拒绝的投标文件；

25.2、投标文件封面、开标一览表、投标响应函、授权委托书，任意一项未加盖单位公章；

25.3、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响应函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5.4、授权代表与投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所载内容有异；

25.5、提供虚假证明材料；

25.6、投标文件不响应采购需求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能确认为有效；

25.7、投标文件中对于采购需求中的实质性内容的响应表述不清，评标委员会不能确认为有效；

25.8、投标文件组成中带“▲”资料未提供或未响应的；

25.9、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要求；

25.10、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或存在备选（替代）投标方案；

25.11、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25.1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

25.1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25.14、投标单价及投标总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投标人又不能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15、不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或投标文件有招标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5.16、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认为应当作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26、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6.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6.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6.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一条款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除作为废标外可经批准后继续按原采购方式进行或采取其它采购方式。废标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就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7、评标内容的保密**

27.1、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漏。

27.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单位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违规行为，都将导致其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七、定标**

**28、 推荐中标单位**

28.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后，对实质上响应招标要求的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方法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均相同，则抽签决定，签到顺序即为抽签号。

28.2、评标结果报经批准，最终确定中标单位。

**29、定标**

29.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将中标公告发布在招标公告相应网站：对于未中标单位，将不再另行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29.2、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30、签订合同**

30.1、采购人与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30.2、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中标单位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招标采购单位将处罚合同金额的2%并追究相关责任**。同时，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与下一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

**31、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

31.1、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根据不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而定。

31.2、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均由采购人收取。

**32、对不按招标文件、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要求供货的供应商，将给予1至3年内禁止参加本单位采购活动，同时将处罚结果上网进行公示。**

**33、质疑与投诉**

33.1、投标人如认为招标公告信息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2、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的，应于自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

33.3、投标人如认为采购过程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4、投标人如认为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中标结果公示期限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5、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向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投诉。

1. **投标人须知之专用条款**

**34、投标文件组成（加“▲”的资料为必须提供，否则将视为无效标处理）**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参考格式的由投标人根据相关要求自行编制。）**

34.1、投标人的**资格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基本资格条件审查材料：

【即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函；

▲（7）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34.2、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响应函；

▲（2）开标一览表；

▲（3）报价明细清单；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34.3、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资质文件（如有）；

（4）公司介绍及同类项目业绩经验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针对本项目详细服务实施计划方案等；

（6）服务承诺；

**（7）技术偏离表；投标人必须针对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要求”逐个做出响应；并按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8）所投产品具体配置表：详细列明所投产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主要设备必须明确所投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材质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9）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原厂家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包括质保期、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外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外提供的技术支持、耗材折扣价格等方面情况，相关设备类似服务的详细说明）；

（10）技术培训的内容与措施（操作培训和维护培训及提供其他形式培训的情况）；

**▲（11）采购需求实质性内容响应表；**

**（12）对应商务技术评分细则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3）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提供人员承诺书，内容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14）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的话）；

（1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投标文件中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资料如是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

**以上目录及顺序根据上述内容自行编制。**

**35、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5.1、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后，对实质上响应招标要求的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方法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均相同，则抽签决定，签到顺序即为抽签号。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商务分)。**

**35.2、评标内容及标准**

**35.2.1、价格分（30分）**

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投标价格是否合理，投标价格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

投标价格分计算方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保留两位小数）

**35.2.2、商务技术分（70分）**

| **序号** | **评分项** | **评标细则** | **备注** |
| --- | --- | --- | --- |
| **1** | **项目需求理解**  **（6分）** | 1、项目需求分析：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重点难点分析等比较评分。（0-3分） | 0-3分 |
| 2、项目了解情况：根据投标人对区域产业分布特征的了解情况比较评分。（0-3分） | 0-3分 |
| **2** | **设计方案（3分）** | 对设计的总体安排、进度计划、周期保证措施进行比较、分析，以及设计质量，配合工程实施、提供优质服务的保障措施。缺项不得分。（0-3分） | 0-3分 |
| **3** | **项目具体实施方案**  **（40分）** | 1、项目总体实施思路：根据投标人提出的项目实施思路、总体技术路线等比较评分。（0-3分） | 0-3分 |
| 2、污水处理系统设计方案相关设计图纸：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艺流程（含高程）图和总平面布置图的，每项0-3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0-3分）  3、工艺设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中工艺构筑物按工艺流程顺序布置的顺畅程度比较评分。（0-3分） | 0-6分 |
| 4、监测监控设施技术参数响应情况：产品参数配置等所有指标均满足的得基本分10分，带“★”技术指标未响应（或低于招标需求或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未带“★”技术指标未响应（或低于招标需求或负偏离）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检测报告或证书的，必须提供，否则视作无法响应；** | 0-10分 |
| 5、质量保证措施：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打分。（0-5分） | 0-5分 |
| 6、培训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操作培训及提供其他形式培训的情况，根据培训次数、方式、地点、时间等进行比较打分。（0-3分） | 0-3分 |
| 7、具体实施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组织实施方案、进度计划、计划保证措施、验收方案等比较评分。（0-5分） | 0-5分 |
| 8、安全文明施工：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可行等比较评分。（0-5分） | 0-5分 |
| 9、售后服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包括响应时间、故障处理等内容进行比较打分。（0-3分） | 0-3分 |
| **4** | **响应能力（3分）** | 投标人承诺响应时间1小时内响应到达现场的得3分，2小时内响应到达现场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 | 0-3分 |
| **5** | **人员配备（4分）** | 项目服务团队成员中具有环境保护及相关类别的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具有环评或环保注册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每人得2分，最高得4分；**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团队成员相关职称或资格证书复印件及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0-4分 |
| **6** | **质保期限（6分）** | 投标人满足采购需求质保期2年的不得分，每增加1年加3分，本项最多得6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格式自拟），否则不得分。** | 0-6分 |
| **7** | **同类项目业绩（3分）** | 投标人自2019年7月1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废水处理系统、雨污水监测监控设施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个类型的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如合同类型无法体现的不得分，可自行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且须合同采购单位确认盖章后方可作为评审材料，并经评审会审核认可方为有效业绩。** | 0-3分 |
| **8** | **体系认证（5分）**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期内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认证证书，每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5分。**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的证书网页截图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0-5分 |

注：以上评审内容制作进投标文件内，并按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2.3、商务分+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35.2.4、价格分（30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5.2.5、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分技术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36、解释权**

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有矛盾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余政工出【2022】21号年产2万套实验分析仪器设备项目废水集中处理及雨污水智慧监管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名称：杭州良渚新城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231.8万元

**二、项目总体要求**

为了更加健康、有序地推动区域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发展，良渚新城建设余政工出【2022】21号地块，打造生命科技产业集聚区，引进一批国内外数智医疗、生命健康产业龙头企业和重大产业项目，培育一批具备高成长潜力的新兴企业，形成全产业链式集聚效应。同时，为了保证余政工出【2022】21号地块的绿色发展，结合特色小镇相关建设要求，计划实施本次余政工出【2022】21号年产2万套实验分析仪器设备项目废水集中处理及雨污水智慧监管设备采购项目。

针对小微园区的生产和研发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及监测监控预警体系进行规划设计，制定《园区数智环保管理总体设计方案》，包括产业分析、入驻企业环保准入清单、园区环保基础设施规划建议、废水集中处理工艺与规模比选设计、废气收集治理管控设计、监测监控设施布点规划、监控预警数字化监管体系与平台功能设计、企业日常环保监管方案等。

根据前述规划设计，针对园区制定废水集中处理设施专项设计方案，并提供配套的设计图纸。

根据前述设计，安装废水集中处理设备，用于处理园区内生物医药类企业产生的生产、研发废水；同时，在园区的雨水、污水排放口安装自动监测监控设施，并与良渚新城智慧园区平台中的智慧环保系统对接，实时监控预警，避免废水超标排放、晴天排雨水、雨天排污水等情形的发生。

1、项目总体采购清单详见下表。

| **采购内容** | | **数量及规格** | **备注** |
| --- | --- | --- | --- |
| **设计服务内容** | | |  |
| 园区数智环保管理总体设计方案，包括：园区环保基础设施规划建议、监测监控设施布点规划、监控预警数字化平台功能设计、企业日常环保监管方案等 | | 1 | 具体内容详见“三、前期规划设计采购需求” |
| 废水集中处理设施专项设计方案（含配套的设计图纸）（建筑及结构图由招标人另行委托设计，投标人须提供土建条件图） | | 1 |
| **设备设施采购内容** | | |  |
|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包括：设备采购、运输、装卸、安装、系统调试等 | | 1套 | 具体内容详见“四、污水集中处理设施采购需求” |
| 处理规模20m3/d |
| 废水排放口监测监控设施，包括：水温计、pH计、DO分析仪、电导率分析仪、浊度仪、COD分析仪、总磷分析仪、氨氮分析仪、电磁流量计、户外机柜、智能网络监控摄像机及配套附件、电池组、其他辅材的采购、运输、装卸、安装、系统调试等 | | 2套 | 具体内容详见“五、雨水和污水自动监测监控设施采购需求” |
| 雨水排放智能监测监控系统的采购、运输、装卸、安装、系统调试等 | 一体化排水感知监控系统，包括：pH计、ORP计、电导率分析仪、雷达水位计、太阳能供电系统、智能网络监控摄像机及配套附件、电池组、其他辅材 | 2套 |
| 手/自一体截止阀 | 2套（DN600闸阀） |
| 雨量监控 | 1台 |

2、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应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了解，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并应充分考虑影响本次报价的因素、预计实施过程中各种不利因素，由此可能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考虑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投标人不得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等为理由而提出额外付款或延长工期等的要求，若有此类要求，招标人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前期规划设计采购需求**

3.1、服务内容

1、针对小微园区的生产和研发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及监测监控预警体系进行规划设计，制定《园区数智环保管理总体设计方案》，包括产业分析、入驻企业环保准入清单、园区环保基础设施规划建议、废水集中处理工艺与规模比选设计、废气收集治理管控设计、监测监控设施布点规划、监控预警数字化监管体系与平台功能设计、企业日常环保监管方案等。

2、根据前述规划设计，针对两个园区分别制定废水集中处理设施专项设计方案，完成相应的废水处理系统工程设计（建筑及结构图由甲方招标人负责，投标人须提供土建条件图），提供配套的设计图纸。

3.2、服务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关设计文件的编制。

相关设计文件通过招标人的审查后，投标人须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及本次招标要求组织实施后续工作。

3.3、成果要求

针对余政工出【2022】21号地块提供一份《园区数智环保管理总体设计方案》；针对余政工出【2022】21号地块，提供一份废水集中处理设施专项设计方案。包括电子版、纸质版（具体装订套数根据招标人要求）等。

**四、污水集中处理设施采购需求**

4.1、服务范围

本项目污水处理系统为园区西侧公共污水站。

包括废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运输、保险、装卸、安装、系统调试和试运行、验收、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保服务（包括硬件和软件）、其他售后服务和技术服务等。

4.2、总体要求

1、依据技术先进，运行可靠，操作管理简单的原则选择废水处理工艺，使灵活性、先进性和可靠性有机地结合起来，妥善处理和处置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和噪声等，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同时确保经处理后废水水质达到当地环保主管部门所要求的排放标准。

2、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须以投标人实地踏勘为准，系统设备及建构筑物设计、施工等须结合现场的条件实施，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和报价不利因素均须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3、技术要求与设备参数

以下涉及出水水质指标的要求均不得低于最新国家标准的要求。

1、废水处理目标

本项目废水主要自园区内入驻企业实验室清洗及生产废水等，为明确责任主体，园区企业采用统一收集、统一排放的原则。本项目要求各企业实验室废试剂母液及第一、二道器皿清洗废水作为实验室废液统一收集后，通过相关企业作为危废处理；第三道及以后的清洗废水收集后，通过管道排放至污水处理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的废水需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及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的相关要求；具体指标详见下。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pH外）**

| 指标 | pH | CODCr | BOD5 | SS | 石油类 | 氨氮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GB8978-1996三级 | 6~9 | 500 | 300 | 400 | 20 | 35① | 8① |
| 注：①氨氮、总磷，参照执行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 | | | | | | |

2、标准和规范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设备设计、材料采购、加工制造、防腐处理、安装施工、调试、验收和售后服务过程中，均应符合行业及当地有关标准及要求。

3、工艺流程及工程量参考

①工艺流程参考



工艺流程说明：

除园区海关独立使用东区自有污水站外（不在本招标范围内），其他园区各企业生产污水收集后纳入西侧公共污水站，系统处理能力不小于20m3/d。

企业废水经收集至综合调节池，其目的是为了调节水质水量；污水经提升泵提升至反应池，在反应池内依次投入酸/碱，通过调节pH至7~8后，再加入活性炭粉末，其目的是通过活性炭粉末物理吸附及化学吸附作用，去除部分COD及其他污染物，再经过PFS、PAM的絮凝作用形成絮状物，污染物在沉淀池沉淀去除，上清液通过沉淀池溢流槽进入消毒中间池，在池内投加次氯酸钠进行消毒，消毒后的废水经多介质过滤器过滤后，纳入市政管网达标排放。

污泥经调理后，由叠螺压滤机压榨后，作为固废处置。滤液通过管道排入综合调节池。

②工程量参考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西区公共污水站 | | | | | |
| 1 | 一体化设备房 | 集装箱式钢结构，7m×3m×3.5m | 座 | 1 |  |
| 2 | 废水提升泵 | 氟塑料自吸排污泵，3t/h，8m，0.75kw，带防空转装置 | 台 | 2 | 一用一备 |
| 3 | 超声波液位计 | 0~3.0m | 套 | 2 |  |
| 4 | 电磁流量计 | DN25，内衬四氟乙烯，316L电极 | 台 | 1 |  |
| 5 | 一体化处理池 | 1.5t/h，1.0m×2.5m\*2.5m，碳钢防腐。 | 套 | 1 | 碳钢防腐 |
| 6 | 直轴搅拌机 | 0.37kw，桨叶衬塑 | 台 | 4 |  |
| 7 | 在线pH计 | 0~14 | 台 | 2 |  |
| 8 | 斜管填料 | D80×1000 | m2 | 1.8 |  |
| 9 | 加药箱 | 5联槽，单槽300L，PP材质，厚度10mm | 套 | 1 |  |
| 10 | 污泥调理药剂箱 | 50L，PE材质，厚度8mm | 套 | 1 |  |
| 11 | 计量泵 | 50L/H，80W | 台 | 9 |  |
| 12 | 碳加药泵 | 0.5t/h，0.37kw | 台 | 2 |  |
| 13 | 加药搅拌机 | 0.37kw，桨叶衬塑 | 台 | 6 |  |
| 14 | 操作平台 | 碳钢支架+玻璃钢走道板 | 个 | 1 |  |
| 15 | 叠螺压滤机 | 绝干污泥处理量：4~10kg-Ds/h | 套 | 1 |  |
| 16 | 空压机 | 4kw，含储气罐 | 台 | 1 |  |
| 17 | 气动隔膜泵 | DN25 | 台 | 2 | 一用一备 |
| 18 | 多介质过滤器 | 3t/h，D800 | 套 | 1 |  |
| 19 | 提升泵 | 不锈钢离心泵，3t/h，25m | 台 | 2 |  |
| 20 | 电气控制柜 | 含10寸触摸屏，西门子PLC | 套 | 1 |  |
| 21 | 管阀件 | UPVC、PPR管阀件，不含污水站进出水管 | 项 | 1 |  |
| 22 | 电线电缆 | 国标，不含主进线 | 项 | 1 |  |
| 23 | 安装费 | 含运输、五金 | 项 | 1 |  |
| 24 | 设计调试费 |  | 项 | 1 |  |

4.4、实施界面清单

| **废水处理系统各承揽方实施界面**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土建工程承揽商或建设单位** | **废水工程系统承揽商** |
| 1 | 建筑结构、室外给排水规划设计、施工图设计 | 招标人委托的其他建筑设计院 | 提需求 |
| 2 | 废水站建筑主体及装修等 | ● | 提需求 |
| 3 | 废水站设备基础、排水沟、设备管道孔洞、套管、围堰、水池防腐等 | ● | 预留孔洞修补 |
| 4 | 各楼宇至污水站排水管网 | ●接至废水站各调节池内 |  |
| 5 | 设备自控及上位机控制功能 |  | ● |
| 6 | 设备间照明、通风、消防等辅助系统 | ● |  |
| 7 | 自来水管道 | ●接至废水站接口处 | 区域内管道 |
| 8 | 池体预埋件、预埋套管提供与安装 | ● | 复核位置 |
| 9 | 主电缆铺设（一次电源） | 变电站至废水主柜总开关上桩头 | 总开关及以下 |
| 10 | 站内消防设施 | ● |  |
| 11 | 区域内防腐施工（池体、室内地坪） | ● |  |
| 12 | 设备采购、运输、二次搬运、安装、调试 |  | ● |
| 13 | 区域内管材、管件、电缆、桥架供货及安装 |  | ● |
| 14 | 工艺调试至验收期 |  | ● |
| 15 | 质保期（不少于2年） |  | ● |
| 16 | 调试期药剂、活性污泥、水电费 | ● |  |
| 17 | 污泥转运小车及污泥存储袋 | ● |  |

4.5、服务期限

1、建设期：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设计（包括土建条件图）、设备供货；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设备进场通知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安装、系统调试；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试运行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系统的试运行，60个日历天内通过验收并交付招标人使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进度计划。

2、质保期：项目质保期不少于2年，自系统通过招标人验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提供的设备出现的质量问题负责，中标人负责处理解决相关问题产生的一切费用。

4.6、质量要求

通过环保验收合格。

4.7、其他要求

1、本项目工程设计部分由投标人负责，最终施工图必须有相应设计资质的投标人签章。

投标人应根据国家和行业相关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设计要求、招标要求等详细作出投标响应和报价，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投产品能满足国家规定的技术及节能环保要求，同时满足本项目实际使用效果。

2、本项目须按交钥匙工程方式完成并交付招标人投入使用，与承担本项目投标和中标后实施至交付招标人使用所需的全部费用均由投标人充分考虑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除招标文件明确注明外，本项目所需全部废水处理系统设备及所属配套设备，包括废水处理站内所有设备、连接管路（不含进水收集管路及污水站外排管路）、阀门、传感器、控制柜、控制系统（含控制器、控制软件、控制管线）、钢架、减振装置、地脚螺栓、电气管线（不含进线主电缆）、防腐、保温隔热材料、支托架、随机工具等全部包含在本标项招标范围内。

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工程设计、工艺系统设计制造、设备材料采购供货、仓储、运输、二次搬运、装卸、招标范围内全部内容的安装施工、调试、试运行、检测检验、成品保护、验收、通过环保验收合格、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保服务（包括硬件和软件）、其他售后服务和技术服务，以及向招标人提供全过程形成的图纸、记录、档案资料和其他相关服务等工作。

**五、雨水和污水自动监测监控设施采购需求**

5.1、服务范围

包括自动监测监控系统的设备采购、运输、装卸、安装、系统调试和试运行、验收、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保服务（包括硬件和软件）、与良渚新城智慧园区平台中的智慧环保系统的数据对接、其他售后服务和技术服务等。

5.2、自动监测监控设施清单

在园区的雨水、污水排放口安装自动监测监控设施，并与良渚新城智慧园区平台中的智慧环保系统对接，实时监控预警，避免废水超标排放、晴天排雨水、雨天排污水等情形的发生。

硬件设备清单：

| **序号** | **类别** | **设备类型** | **监测指标**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1 | 废水排放口监测监控设施 | 一体化水质自动监测站 | 常规五参数（温度，PH，溶解氧，电导率，浊度） | 套 | 2 | 东侧海关污水站,西侧公共污水站排放口各1套 |
| 2 | COD分析仪 | 套 | 2 |
| 3 | 总磷分析仪 | 套 | 2 |
| 4 | 氨氮分析仪 | 套 | 2 |
| 5 | 电磁流量计 | 套 | 2 |
| 6 | 户外机柜 | 套 | 2 |
| 7 | 智能网络监控摄像机 | 套 | 2 |
| 8 | 配套附件：智能RTU终端（数据采集、存储、通信和远程管理）；电池组；其他辅材及施工 | 套 | 2 |
| 9 | 雨水排放智能监测监控系统 | 一体化排水感知监控系统 | pH计 | 套 | 2 | 园区每个市政雨水排放口各安装1套 |
| 10 | ORP计 | 套 | 2 |
| 11 | 电导率分析仪 | 套 | 2 |
| 12 | 雷达水位计 | 套 | 2 |
| 13 | 太阳能供电系统 | 套 | 2 |
| 14 | 智能网络监控摄像机 | 套 | 2 |
| 15 | 配套附件：智能RTU终端（数据采集、存储、通信和远程管理）；电池组；其他辅材及施工 | 套 | 2 |
| 16 | 手/自一体截止阀 | DN600 闸阀 | 套 | 2 |
| 17 | 雨量监控 | 智能感知雨量计 | 套 | 1 | / |
| 注：含设备运输、安装、调试；含网络环境搭建。不含设备安装环境改造费。 | | | | | | |

5.3、自动监测监控设施技术指标要求

1、通用技术要求

（1）操作语言

水质自动分析仪器和控制单元所有显示须为中文，符合《信息交换用汉字编码字符集》（GB2312-1980）。

（2）供电要求

水站设备的运行电压为：(220±22)V，交流频率为（50±0.5）Hz；所有设备的电源插头为中国制式A9120-9085-1。

（3）使用环境要求

所有设备在温度5～45℃、相对湿度小于90%环境下能够正常运行。

（4）试剂供应

需提供仪器试剂配制方法，并提供试剂成分及纯度；

（5）通讯协议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按照采购人指定的传输协议要求，将所有监测数据传输至指定的平台，包括仪器的实时状态、关键参数和监测数据等。并向采购人提供所有仪器的底层通信协议。

2、废水排放口监测监控设施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人拟采用的硬件设备须说明品牌，并应能够达到以下技术要求。

| **序号** | **设备组成**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1 | 水温计 | 2 | 台 | 1. 检测方法：铂热电阻感测法 2. 量程：0～50℃ |
| 2 | pH计 | 2 | 台 | 1. 检测方法：玻璃电极法 2. 量程：0～14pH 3. 重复性：±0.1pH 4. 漂移：±0.1pH 5. 响应时间：＜0.5min 6. 温度补偿精度：±0.1pH 7. 电压稳定性：±0.1pH |
| 3 | DO分析仪 | 2 | 台 | 1. 检测方法：荧光电极法 2. 量程：0～20mg/L 3. 重复性误差：±0.3mg/L 4. 漂移：±0.3mg/L 5. 响应时间：＜2min 6. 温度补偿精度：±0.3mg/L 7. 电压稳定性：±0.3mg/L 8.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0.3mg/L |
| 4 | 电导率分析仪 | 2 | 台 | 1. 检测方法：电极法 2. 量程：0-20000mS/m 3. 具有温度补偿功能 4. 重复性误差：±1% 5. 漂移：±1% 6. 响应时间：＜0.5min 7. 温度补偿精度：±1% 8. 电压稳定性：±1% 9.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1% |
| 5 | 浊度仪 | 2 | 台 | 1. 检测方法： 90°散射法 2. 量程：0-1000NTU 3. 重复性误差：±5% 4. 零点漂移：±3% 5. 量程漂移： ±5% 6. 线性误差：±5% 7. 电压稳定性：±3% |
| 6 | COD分析仪 | 2 | 台 | 1. 检测方法：重铬酸钾法 2. 量程：0～200/1000/2000/5000mg/L，可调 3. 零点漂移：±5mg/L 4. 量程漂移：≤5% FS 5. 示值误差：±10%或±5mg/L 6. 实际水样比对： ±10%或≤5mg/L 7. 平均无故障连续运行时间：≥720h/次 8. 单次反应废液量：＜10mL 9.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5% 10. 应具有自动校准功能，支持手动/自动单点、两点校正功能 11. 应具有水样浊度、色度影响扣除功能 12. 基于光电反馈的计量平台，提高测试的稳定性。 |
| 7 | 总磷分析仪 | 2 | 台 | 1. 检测方法：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2. 量程：0～2/10/50mg/L，可调 3. 零点漂移：±5% FS 4. 量程漂移：±5% FS 5. 示值误差：±0.05 mg/L或±10% 6. 实际水样比对：±10% 7. 平均无故障连续运行时间：≥720h/次 8. 重复性：≤5% 9. 直线性：±5% 10. 加标回收率：90%~110% 11. 线性系数：≥0.999 12. 单次反应废液量：＜10mL 13. 具有自动校准功能，支持手动/自动单点、两点校正功能 14. 具有水样浊度、色度影响扣除功能 15. 基于光电反馈的计量平台，提高测试的稳定性。 |
| 8 | 氨氮分析仪 | 2 | 台 | 1. 检测方法：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2. 量程：0～2/10/50/300mg/L，可调 3. 零点漂移：≤±5% F.S 4. 量程漂移：≤±5% F.S 5. 示值误差：±8% 6. 实际水样对比试验：±10%或≤0.2mg/L 7. 平均无故障连续运行时间：≥720h/次 8. 单次反应废液量：＜10mL 9. 线性系数：≥0.999 10. 检出限：≤0.04mg/L 11. 加标回收率：90%~110% 12.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5% 13. 应具有自动校准功能，支持手动/自动单点、两点校正功能 14. 应具有水样浊度、色度影响扣除功能 15. 基于光电反馈的计量平台，提高测试的稳定性。 |
| 9 | 户外机柜 | 2 | 台 | 1. 模块化安装：机柜内的水质分析仪采用模块化安装，可同时检测COD、氨氮、总磷、PH等 2. 设备尺寸：集成机柜落地面积≤1平方米；（投标时，提供产品尺寸图） 3. 具有机柜空调，可调节机柜内部温度至25℃ 4. 具有断电恢复功能 5. 具有通讯报警、采水泵报警等功能 6. 支持远程控制仪器启动停止、读取数据等功能 |
| 10 | 电磁流量计 | 2 | 台 | 准确度等级：0.5级 |
| 11 | 智能网络监控摄像机 | 2 | 套 | 1. 传感器类型：1/2.8英寸CMOS 2. 像素：200万及以上 3. 最低照度：0.001Lux(彩色模式);0.0001Lux(黑白模式);0Lux(补光灯开启) 4. 最大补光距离：50m 5. 接入标准：ONVIF（Profile S/Profile G/Profile T）； CGI；GB/T28181（双国标） |
| 12 | 其他 | pH计、DO分析仪、电导率分析仪、浊度仪为电极法仪表，考虑自接接触污水，提出以下参数要求：  1. ★防护等级：IP68（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2. ★采用防腐蚀设计（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
| COD分析仪、总磷分析仪、氨氮分析仪为化学法仪表，提出以下参数要求：  1.★光源使用寿命：≥3年。（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2.★高浓度水样稀释能力：≥1000倍。（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3.★环保指标：单次采样废液量<6mL。（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

3、雨水排放智能监测监控系统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人拟采用的硬件设备须说明品牌，并应能够达到以下技术要求。

| **序号** | **设备组成**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1 | 雷达水位计 | 2 | 台 | 1. 测量方法：雷达水位计 2. 测量量程：0.2～10m (可定制) 3. 测量分辨率：1mm； 4. 测量误差：<5mm； 5. 防护等级：IP68 6. 采用防腐蚀设计。 |
| 2 | pH计 | 2 | 台 | 1. 检测方法：玻璃电极法 2. 量程：0～14PH 3. 具有温度补偿功能； 4. 重复性：±0.1PH 5. 漂移：±0.1PH 6. 响应时间：＜0.5min 7. 温度补偿精度：±0.1PH 8. 电压稳定性：±0.1PH 9.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0.1PH 10. 防护等级：IP68 11. 采用防腐蚀设计 |
| 3 | ORP计 | 2 | 台 | 1. 检测方法：玻璃电极法 2. 量程：-2000～2000mV 3. 分辨率：1mV 4. 响应时间：＜0.5min |
| 4 | 电导率分析仪 | 2 | 台 | 1. 检测方法：电极法 2. 量程：0-5000/100000uS/m，量程可定制 3. 重复性误差：±1% 4. 漂移：±1% 5. 响应时间：＜0.5min 6. 温度补偿精度：±1% 7. 电压稳定性：±1% 8.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1% |
| 5 | 控制器终端 | 2 | 台 | 1. 内置锂电池供电，支持市电； 2. 定时采集、存储及上报液位、流速、COD、氨氮、水温及电池电量等数据； 3. 支持采集、传输频率、水位上下限告警阈值等参数远程配置； 4. 超大容量数据存储器，可存储1年以上数据，支持远程提取历史数据； 5. 支持一站多发，可同时向1-4个中心站上报监测数据； 6. 采用114AH一体式电池； 7. 防护等级IP68； 8. 设备需具备耐腐蚀特性，符合GB/T 2423.17-2008中盐雾试验相关要求。 9. 设备需具备防撞特性。 10. 设备满足电磁兼容要求。 11. 可以通过蓝牙查看数据和参数配置。 |
| 6 | 智能网络监控摄像机 | 2 | 套 | 1. 传感器类型：1/2.8英寸CMOS 2. 像素：200万及以上 3. 最低照度：0.001Lux(彩色模式);0.0001Lux(黑白模式);0Lux(补光灯开启) 4. 最大补光距离：50m 5. 接入标准：ONVIF（Profile S/Profile G/Profile T）； CGI；GB/T28181（双国标） |
| 7 | 雨量计 | 1 | 套 | 1. 市电供电 2. 采集主机：4G通讯 3. 承雨口直径：Φ200+0.60mm，刃口锐角40～45°； 4. 降雨强度测量范围：0.5～8mm/min（毫米/分） 5. 防护等级IP68； |
| 8 | 其他 | pH计、ORP分析仪、电导率分析仪置于窨井，提出以下参数要求：  1. ★防护等级：IP68（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2. ★采用防腐蚀设计（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

5.4、服务期限

1、建设期：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设备进场通知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安装、系统调试、软件平台系统对接；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试运行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系统的试运行，60个日历天内通过验收并交付招标人使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进度计划。

2、质保期：项目质保期2年，自系统通过招标人验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提供的设备出现的质量问题负责，中标人负责处理解决相关问题产生的一切费用。

5.5、质量要求

1、中标人对中标设备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负全部责任。为确保系统高质量，中标人应制定有关实施期间的质量保证计划。

2、设备的适应性：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设施服务应保证能在使用当地的气候及水质条件下全天候正常运行。

3、设备的完好性：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设施应是全新的、完整的、有效的、功能齐全的设备，并且必须是技术先进的、高质量的和工艺精良的产品，所有的部件必须无任何缺陷。

4、提供的设备设施既要体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又要成熟、安全可靠，并具有操作简单、管理方便的特点。

5、提供的货物应具有出厂检验合格证，不得是长期积压产品(须于2022年1月1日后生产)。

5.6、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水环境相关的监测监控软件平台开发经验，以保障与良渚新城智慧园区平台中智慧环保系统的数据对接工作。

**六、其他要求**

6.1、环境条件

所有合同中提供的设备应能符合下列的环境条件，当投标人提供设备时应考虑相应的环境条件。

（1）室外环境温度：-10℃—40℃

大气压力：夏季 100.55KPa。

（2）电源条件

所有提供的设备和元器件的安装须符合和适应下列条：

电压：∽380V，3相，5线

∽220V，单相，3线

频率：50HZ

电压波动：±7%

接地电阻要求：≤4欧姆。

6.2、抗地震要求：

所有提供的设备，须适应7度地震烈度，建筑结构未受偏差影响的前提下，能正常运行。

6.3、技术力量

项目团队要求：中标人按项目需求，组成专业的项目实施团队。确保服务于本项目的核心人员稳定，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调整团队核心成员，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团队成员。

6.4、其他

1、项目实施要求：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必须遵循相关的规范要求，接受采购人的管理。

2、监督制度：现场工作信息以照片、视频等形式保存，定期抽查。

3、保密要求：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及其员工不得将本项目及对应企业相关技术资料用于与本次采购服务之外的任何项目。

4、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所配备仪器的型号、生产厂家和技术指标。

5、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计划，包括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的情况。

**七、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安全责任 | 1、项目服务期间发生的人身安全事故、交通安全等大小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标人负责，与采购人无关。中标人必须按规定办理有关保险，并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的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2、中标人应落实安全服务措施。  3、上述关于安全责任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明确的响应承诺。 |
| ▲付款方式 |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设备安装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项目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8%；质保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乙方提供相应金额正规发票。 |
| 售后服务 | 1、服务期内非人为因素出现的质量问题，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如无国家规定和要求的，按承诺和厂方“三包”规定）立即进行免费维修、免费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直至免费更换新货物。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终端设备建设、安装费、与软件系统的数据对接费用、人工费、设备费、配件耗材费、差旅费、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
| 项目实施 | 投标人需提供详尽实施方案。 |
| 服务时间及地点 | 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设备进场通知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安装、系统调试、软件平台系统对接；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的试运行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系统的试运行，60个日历天内通过验收并交付招标人使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进度计划。 |
| 培训要求 |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及产品的特性，确保培训质量，拟定有关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人数、培训地点等。 |
| ▲履约保证金 | 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缴纳合同价1%的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检测合格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予以无息退还。 |

**注：1、本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内容，为本次招标的主要条款和实质性内容，投标人必须全部响应，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2、本招标文件仅对招标内容提出原则性要求，并不是详尽的要求，投标人有责任对采购内容符合现行的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负责。

**第四部分 合同样本**

物资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方）：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招标编号： ）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名称、型号、规格、配置、技术参数、数量及合同价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配置  及技术参数 | 单价(元) | 数量(台)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合计 | | | | 元； | | |
| 合同价款大写： | | | | 元。 | | |

说明：

1.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配置、技术参数、数量、品牌等，具体以乙方“技术文件”以及“报价文件”之“分项报价明细表”为准。

2.采购内容包括采购清单中货物供货、安装调试、货物验收、培训、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等。合同价款包括设备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费、税金、运输及运输保险费、质保期内维修保养费、特殊工具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有关部门的验收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权利担保**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四、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后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的履约保证金，合计 元（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五、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质保金**

1.自产品验收合格使用之日起，质保期为 年（具体参照招投标文件确定）。

2.质保金 元（质保金将在质保期满无发现质量问题并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罚款、维修费用等各项款项后按实际余额无息退还）。

**七、交货期、交货方式、交货地点及供货要求**

1.交货期：

2.交货方式：免费送货上门至甲方指定地点。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供货要求：乙方所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

5.培训要求：安装调试后，供应商须向使用方人员做好所供产品日常保养、使用、管理的现场实地培训，直至会熟练使用。

**八、货款支付（具体参照招投标文件确定）**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予以处理，具体处理方式如下：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赔偿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技术支持要求：7\*24小时提供现场服务响应，在远程支持难以满足服务要求时，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情况紧急时要求 小时内赶到现场），查找原因，提出解决方案，直至故障完全排除为止。要求在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无法解决，应在当天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以代用。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实现的具体措施。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兑现“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方案”、“其他实质性优惠承诺”等条款中的相关承诺，并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用户的正常使用。乙方必须对所供产品实行终身维修，配件按市场价格收取。

**十一、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验收合格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 **调试和验收（具体参照招投标文件确定）**

1. **违约责任**

1.甲方因自身原因无故拒收，经乙方通知后仍拒收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拒收货物价款银行同期贷款利息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并提请有关部门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如甲方选择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本条约定支付违约金至货到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之日止。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提请有关部门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4.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存在质量问题，乙方拒绝或逾期退换货的，乙方应按前述货物购置价四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提请有关部门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5.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所需费用按实在质保金中支出，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6.经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及退货，要求乙方采取更换货物、退货等整改措施，所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无法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为实现权利所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协商变更：

（一）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的；

（二）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部分义务不能履行；

3.本合同所属附件，作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效力。

4.本合同所涉及的条款，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如与本合同不一致的，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  |  |  |
| --- | --- | --- |
| 甲方（盖章）： |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 |  | 法定代表人： |
| 或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 或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 联系人： |  | 联系人： |
| 地址： |  | 地址： |
| 电话： |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 帐号： |
| 签订时间： |  | 签订时间： |

**★ 此仅为合同书样本，中标单位需根据实际情况和采购人签订相应的合同！**

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组成（加“▲”的资料为必须提供，否则将视为无效标处理）**

**资 格 文 件**

**目 录**

基本资格条件审查材料：

【即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函；

▲（7）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 **营业执照（扫描件）；**

**二、最近一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 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此次参加 的投标，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 价 文 件**

**目 录**

**▲**（1）投标响应函…………………………………………………………………（页码）

**▲**（2）开标一览表…………………………………………………………………（页码）

**▲**（3）分项报价表…………………………………………………………………（页码）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 项目（招标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以及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

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1. 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具体内容为：

（1）报价文件；

（2）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3）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1.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2.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单位、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单位、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法人代表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公司盖章:

联系人：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传真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人民币 元。 |

1、本投标文件及其所附文件涵盖了我方要约的全部内容。

(1)我方要约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

(2)在投标有效标期内，我方受投标文件之价目表上我方要约金额的约束。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 **型号规格配置**  **及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品牌**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合计：** | |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 |  |
| **小写：￥** | | | | | |  |

备注：

**1、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清单一一对应填写“分项报价一览表”。此表在不改变格式内容时，可适当再增加相关设备内容。**

2、分项报价一览表中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应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报价为准。

**3、“分项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5、本项目实行固定单价承包（合同期内单价固定不变），量按实结算。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自行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

**目 录**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资质文件（如有）；

（4）公司介绍及同类项目业绩经验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针对本项目详细服务实施计划方案等；

（6）服务承诺；

**（7）技术偏离表；投标人必须针对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要求”逐个做出响应；并按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8）所投产品具体配置表：详细列明所投产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主要设备必须明确所投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材质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9）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原厂家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包括质保期、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外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外提供的技术支持、耗材折扣价格等方面情况，相关设备类似服务的详细说明）；

（10）技术培训的内容与措施（操作培训和维护培训及提供其他形式培训的情况）；

**▲（11）采购需求实质性内容响应表；**

**（12）对应商务技术评分细则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3）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提供人员承诺书，内容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14）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的话）；

（1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投标文件中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资料如是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公章。**

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杭州新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瑞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 (招标编号： )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 (扫描件加盖公章)**

**三、资质文件（如有）**

**四、公司介绍及同类项目业绩经验案例（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五、针对本项目的详细服务实施计划方案等**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自行草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服务承诺**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自行草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采购文件**  **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供应商应根据响应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所投产品具体配置表：详细列明所投产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主要设备必须明确所投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材质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九、采购需求实质性内容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条款** | **招标文件**  **要求** | **投标承诺或说明** | **满足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经营期限 |  | |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工作业绩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真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十一、项目组人员情况安排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任分工 | 姓名 | 学历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获得的专业技术资格证或技术培训登记证 | 履历 | 联系电话/手机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提供上述人员履历，学历、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社保证明等根据评审内容附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十二、类似项目实施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  类型 | 简要描述 | 项目金额  （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根据评审内容提供相关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对应商务技术分中评分细则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制作进投标文件内；**

**十四、采购需求中涉及的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十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十六、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供参考）**

**1、报价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报价文件**

**(唱标时启封)**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2、商务/技术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商务/技术文件**

**(开标时启封)**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十七、投标文件封面（格式供参考）**

**1、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十八、评分响应表（放于投标文件目录后首页）**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页码** |
| **一** | **商务技术分** |  |  |  |
| 1 |  |  |  | 详见商务技术文件第几页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评分对应表主要用于作为专家评分的一个参考及查阅依据。**